证券代码:002846 证券简称:英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3-121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江苏英联与爱发科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暨签订复合铝箔生产线采购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战略合作协议》《复合铝箔生产线采购合同》已正式签署并生效。

2、本协议及本合同的签订和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不存在因履行协议而对爱发科形成依赖的情形。

3、公司不存在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无进展或进展未达预期的情况。

一、战略合作及采购设备的基本情况

鉴于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英联股份”)以控股子公司江苏英联复合集流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英联”)作为实施主体,在江苏省高邮市投资建设新能源汽车动力锂电池复合铜箔、铝箔项目的战略发展布局,项目总投资30.89亿元人民币,建设100条新能源汽车动力锂电池复合铜箔生产线和10条复合铝箔生产线。

公司于近日与株式会社ULVAC(以下简称“爱发科”)就复合集流体业务的合作事项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并签订了《复合铝箔生产线采购合同》(以下简称“《合同》”),公司向爱发科采购了上述项目所需要的10条复合铝箔生产线。

(一)战略合作情况

基于良好的技术和业务合作,江苏英联与爱发科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江苏英联作为专业的复合集流体制造供应商,爱发科作为全球领先的复合铝箔集流体蒸发设备制造商,为共同推动复合集流体市场的发展,达成目标一致、步骤协同的战略合作,为市场提供高质量的复合集流体产品。

(二)采购复合铝箔设备暨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根据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建设新能源汽车动力锂电池复合铜箔、铝箔项目的议案》,公司计划对外投资建设新能源汽车动力锂电池复合铜箔、复合铝箔项目,计划建设100条复合铜箔生产线和10条复合铝箔生产线。依据上述决议,江苏英联向爱发科采购10条复合铝箔生产线,用于本次复合集流体项目的生产设备建设。

(三)审批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上述对外投资项目已经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通过,本次采购设备事项在上述股东大会审批范围内。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战略合作协议事项无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不构成关联交易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协议对方基本情况

(一)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1、名称:株式会社ULVAC(以下简称“爱发科”)

名称:株式会社アルバック

2、机构性质:外企独资

3、地址:日本国神奈川县茅崎市萩园2500,邮编253-8543

住所:日本国神奈川県茅ヶ崎市萩園2500、郵便番号253-8543

4、注册资本:208亿日元

5、成立时间:1952年

6、代表人:岩下节生

7、主营业务:液晶显示,半导体,电子,锂电池等行业提供真空设备及售后服务技术支持。

(二)关联关系和履约能力等情况

1、关联关系:公司(含下属子公司)与爱发科不存在关联关系

2、类似交易:除本次采购的复合铝箔生产线,最近三年公司与爱发科未发生类似交易

3、履约能力:交易对手方信用状况良好,具有充分履约能力

三、战略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双方

协议方:江苏英联复合集流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英联”)

协议方:株式会社ULVAC(以下简称“爱发科”)

(二)协议主要内容

1、江苏英联从爱发科购买10条用于复合集流体AL卷绕蒸发设备(型号:EWG-165)(即10条复合铝箔生产线),上述设备合并共十套将于2025 年2月前完成发货。

2、江苏英联采购的复合铝箔蒸发设备(型号:EWG-165)是爱发科目前技术最先进的设备。

3、今后,江苏英联承诺在双方战略合作基础下,优先采购爱发科的产品;爱发科理解并优先确保能够按照所签合同承诺的设备数量和交货期限交货,并为江苏英联提供最具竞争力的商务条件和支持。同时,双方遵守合约内容及技术对外保密。

4、江苏英联根据爱发科提供的复合集流体一次蒸发技术和设备改善提案进行评估,并与爱发科共享评估结果。

5、双方高层及技术团队的配合和对接机制:

(1)隔周线上技术沟通会;

(2)每月线下技术总结会;

(3)每季度高层互访,针对市场与技术进行深入沟通,并制定战略协同步骤和检讨进展。

6、双方在本协议中获得的知识产权,除双方独立开发的发明的东西外,设备和成膜相关工艺的所有权归爱发科所有,蒸镀膜结构和集流材料的所有权归英联所有。

7、战略合作协议有效期五年,协议到期后通过双方友好协商,可以延长有效期。

8、本协议用中文和日文写成,但如中日文在解释上有任何差异或不一致,应以日文文本为准。

四、采购复合铝箔生产线基本情况

根据项目投资规划,本公司委托进口代理商向爱发科采购10条复合铝箔生产线,具体情况约定如下:

1、合同签署方

买方:江苏英联复合集流体有限公司(简称“江苏英联”)

卖方:ULVAC, Inc.(以下简称“爱发科”)

进口代理方: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主要合作内容

(1)合同标的

根据《合同》约定,江苏英联向爱发科合计采购10套A1卷绕蒸发设备(即10条复合铝箔生产线),其中1套已于2023年6月完成合同签订,本次签订《合同》再向爱发科采购9套A1卷绕蒸发设备(即9条复合铝箔生产线)。

(2)合同价款支付安排

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由江苏英联根据合同约定的价款金额、付款节点、付款条件、支付比例进行支付。

(3)发货期限

根据《合同》约定,江苏英联采购的复合铝箔生产线分批发货,并在2025年2月前完成全部生产线发货。

3、合同生效条件

各方签字盖章后于生效日期起正式生效。

五、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与爱发科建立了业务合作和战略合作关系,围绕复合集流体生产设备、技术进行深入合作。本次合作双方将基于各自在技术、资源、资本等方面的优势和良好合作关系,实现产业链上下游的深度合作,共同推进复合集流体的应用和产业化进程,为实现新能源汽车动力锂电池的安全、增效提供解决方案。

2、本次《战略合作协议》与《合同》的签订,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及战略规划,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积极推动作用,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预计不会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构成重大影响。

3、本协议及本合同的签订和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不存在因履行协议而对爱发科形成依赖的情形。

六、风险提示

1、《战略合作协议》是双方长期合作的指导性文件,是各方签订相关协议的基础。本协议本次签署不需经董事会、股东大会等有权机关审批,所涉及的具体合作事项需双方另行签订正式合作协议,实际执行以后续双方签订的具体协议为准。

2、《复合铝箔生产线采购合同》已正式签署并生效,合同双方均具有履约能力,但在合同履行期间可能存在因国家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等导致协议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等风险。公司将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履行,如涉及重大变更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审批等义务。

七、其他说明

1、公司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合同

签署时间	对手方	协议名称	执行情况
2022年7月25日	皇家瓦森柔性包装公司(ROYAL VAASSEN FLEXIBLE PACKAGING B.V.	《锂电池铝塑膜联合开发协议》	正常履行
2022年12月23日	江苏省高邮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意向合作框架协议》	正常履行

2、未来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5%以上股东和董监高所持限售股份解除限售及股份减持的计划

未来三个月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5%以上股东和董监高限售股份将解除限售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未收到控股股东、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和董监高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未来相关人员拟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上述协议签订前三个月内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董监高持股变动情况

公司已于2023年7月25日完成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发行事宜,公司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翁伟武先生发行股票83,472,454股,相关股份已于2023年8月17日上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8月16日、2023年8月1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八、备查文件

1、《战略合作协议》

2、《复合铝箔生产线采购合同》

特此公告。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930 证券简称:宏川智慧 公告编号:2023-094

债券代码:128121 债券简称:宏川转债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不存在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二、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3年9月7日下午15:30开始,会期半天;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3年9月7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9月7日上午9:15-9:25和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9月7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

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礼宾路6号1栋一楼会议室

网络投票平台: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3、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甘毅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2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99,867,58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455,883,005股的65.7773%。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24,371,26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455,883,005股的49.2169%。

3、网络投票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17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75,496,31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455,883,005股的16.5605%。

4、公司部分董事、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四、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采用记名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下属公司申请交割仓库资质提供担保的议案》

赞成299,866,081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995%;反对1,5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5%;弃权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

赞成75,494,819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980%;反对1,5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020%;弃权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0%。

本议案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并接受公司及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联股东广东宏川集团有限公司、东莞市宏川化工供应链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

赞成76,455,403股, 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980%; 反对1,5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020%;弃权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

赞成75,494,819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980%;反对1,5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020%;弃权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0%。

本议案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五、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见证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的张韵雯律师、李德齐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结论性意见:公司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及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现场会议人员的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法律意见书全文详见2023年9月8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8日

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及产品资料概要的提示性公告

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基金招募说明书及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的全文于2023年9月8日在本公司网站(www.gl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160-6000,010-56517299)咨询。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9月8日

涉及更新的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代码	变更后的基金名称
1	000847	国联货币市场基金
2	000928	国联国企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	001261	国联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	001413	国联鑫起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	168203	国联国证钢铁行业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6	168204	国联中证煤炭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7	001387	国联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	511930	国联日日盈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9	001701	国联产业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	003145	国联竞争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	003678	国联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12	003081	国联上海清算所银行间1-3年中高等级信用债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3	003013	国联恒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4	004008	国联鑫恩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	003670	国联物联网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	003009	国联盈泽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7	003926	国联恒信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8	003071	国联睿祥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9	004671	国联核心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	005142	国联沪港深大消费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1	004836	国联鑫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	005361	国联聚商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3	005713	国联季季红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4	005569	国联智选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5	005723	国联聚安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6	006240	国联医疗健康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	005637	国联聚业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8	005931	国联恒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9	006120	国联聚明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0	006035	国联恒惠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1	159965	国联央视财经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2	006743	国联央视财经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33	006314	国联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	006706	国联聚汇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5	007560	国联恒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6	006123	国联高股息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	008048	国联睿享8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8	515550	国联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9	007175	国联聚通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0	008046	国联睿嘉3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1	007885	国联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42	008796	国联恒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3	008848	国联智选对冲策略3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4	008424	国联品牌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5	009529	国联中债1-5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6	008508	国联聚锦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7	009675	国联融慧双欣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8	009347	国联价值成长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9	168207	国联创业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	010008	国联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	010367	国联景瑞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2	010613	国联产业趋势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3	010683	国联景颐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4	010697	国联行业先锋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5	010987	国联鑫锐研究精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6	011353	国联景盛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	012290	国联恒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8	011310	国联恒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9	012850	国联低碳经济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0	012667	国联景泓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1	013659	国联金融鑫选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2	013561	国联匠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	014090	国联添益进取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64	013716	国联恒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5	012523	国联高质量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6	013190	国联景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7	012803	国联聚优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68	014257	国联恒泽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9	008422	国联研发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0	014329	国联优势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1	015032	国联医药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2	013916	国联成长先锋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3	014655	国联益海3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4	015479	国联益泓9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5	014961	国联兴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6	016189	国联恒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7	015477	国联融盛双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8	015639	国联养老目标日期204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79	016684	国联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80	016955	国联恒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1	015962	国联添安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82	018338	国联消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3	018260	国联融誉双华6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证券代码:600839 证券简称:四川长虹 公告编号:临2023-058号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3年9月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9月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悦纯先生召集和主持,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四川虹云新一代信息技术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四川长虹佳华数字技术有限公司与其他投资机构共同出资设立的四川虹云新一代信息技术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虹云基金”或“基金”)将于2023年10月18日经营期满,目前该基金运营状况良好,结合虹云基金所投项目实际运营情况及退出安排,为保障基金退出的质量,实现基金投资利益最大化,保障基金合伙人收益最大化,同意虹云基金将存续期延长1年(具体到期日以工商登记为准),累计存续期为9年。同意公司与其他合伙人签署《四川虹云新一代信息技术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修正案》。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虹云新一代信息技术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延期的公告》(临2023-059号)。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本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依照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同意公司及部分下属子公司2023年度增加向关联人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采购商品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20,200万元,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向关联人采购商品”从原预计交易额度52,187万元调增至72,387万元。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为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持续的、经常性关联交易,是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临2023-060号)。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9月8日

证券代码:600839 证券简称:四川长虹 公告编号:临2023-060号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及下属部分子公司预计增加2023年度与公司控股股东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控股集团”)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本次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关联人回避事宜:鉴于本事项为关联交易,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李伟先生、胡嘉女士、杨军先生、潘晓勇先生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情况均不包括上市子公司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美菱”)、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华意”)、长虹佳华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佳华”),上述公司所涉及的关联交易由长虹美菱、长虹华意及长虹佳华分别按深圳证券交易所、香港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审议并披露。

●本公告中涉及的相关数据如无特殊说明,所指币种均为人民币。

一、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增加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增加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3年9月7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8人,会议以同意4票,回避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部分下属子公司增加2023年度向关联人长虹控股集团采购商品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20,200万元。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向关联人采购商品”从原预计交易额度52,187万元调增至72,387万元。

关联董事李伟先生、胡嘉女士、杨军先生、潘晓勇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董事会提供的相关材料,并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在董事会上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所涉及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实际情况,是正常的、合理的。在议案表决过程中,关联董事依法进行了回避,表决程序合法。本次关联交易涉及的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基础,定价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本次增加关联交易金额总额未超过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本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增加关联交易额度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增加的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3年原预计额度	截至2023年8月实际发生额	本次增加关联交易额度	调增后2023年预计额度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长虹控股集团及下属子公司	52,187	11,457	20,200	72,387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基本法人信息			
公司名称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5年6月16日
法定代表人	柳江	注册资本	人民币30亿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700720818660F		
注册地址	四川省绵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主要办公地点	四川省绵阳市绵兴东路35号		
主营业务	对国家产业政策允许范围内的产业进行投资,国有产(股)权经营管理,家用电器、制冷电器及配件、照明设备、电子产品及元器件、日用电器、日用金属制品、燃气用具、电工器材的制造、销售,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及处理,集成电路、软件开发及销售与服务,系统集成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与服务,法律允许范围内的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矿产品销售,电子信息网络产品、电池系列产品、电力设备、环保设备、通讯传输设备、机械设备、数字监控产品、金属制品、仪器仪表、厨柜及燃气具的销售,利用互联网从事相关产品的销售,公司产品辅助材料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五金交电、建筑材料、化工产品的仓储、货运,汽车维修,电子产品维修,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房屋及设备租赁,武器整机、配套装备及元器件制造、销售,酒店与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及持股比例	绵阳市国资委持有90%股权比例;四川省财政厅持有10%股权比例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报表的指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0,609,817,108.44	106,869,066,323.47	
负债总额	76,405,847,696.26	82,096,685,968.67	
资产负债率	75.94%	76.82%	
归母净资产	2,243,884,665.67	2,165,277,707.75	
项目	2022年度(经审计)	2023年1-6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00,979,448,730.77	50,795,117,098.05	
净利润	1,342,045,886.27	372,070,918.59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无			
失信惩戒情况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亦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长虹控股集团是公司控股股东,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人。

(三)履约能力分析

关联交易对方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和资信良好,是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公司。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为了充分发挥长虹控股集团集中采购的规模优势,降低采购成本,提高公司原材料采购的稳定性,本公司及下属部分子公司拟向关联人长虹控股集团增加采购大宗基础原材料的关联交易, 采购物资包括塑料、钢材等。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将本着公平、公正的交易原则,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基础,以合同的方式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正常的经营需要而发生的, 关联方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特此公告。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8日

证券代码:600839 证券简称:四川长虹 公告编号:临2023-057号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3年9月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9月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公司监事会主席、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副董事长兼总经理李伟先生(代为履行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职务)主持,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四川虹云新一代信息技术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延期的议案》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四川长虹佳华数字技术有限公司与其他投资机构共同出资设立的四川虹云新一代信息技术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虹云基金”或“基金”)将于2023年10月18日经营期满,目前该基金运营状况良好,结合虹云基金所投项目实际运营情况及退出安排,为保障基金退出的质量,实现基金投资利益最大化,保障基金合伙人收益最大化,同意虹云基金将存续期延长1年(具体到期日以工商登记为准),累计存续期为9年。同意公司与其他合伙人签署《四川虹云新一代信息技术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修正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虹云新一代信息技术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延期的公告》(临2023-059号)。

二、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本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依照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会议同意公司及部分下属子公司2023年度增加向关联人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采购商品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20,200万元,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向关联人采购商品”从原预计交易额度52,187万元调增至72,387万元。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为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持续的、经常性关联交易,是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董事李伟先生、胡嘉女士、杨军先生、潘晓勇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回避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临2023-060号)。

特此公告。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8日

证券代码:600839 证券简称:四川长虹 公告编号:临2023-059号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虹云新一代信息技术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13年8月20日,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组建虹云创业投资基金的议案》。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美菱”)、四川长虹佳华数字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华数字”)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投资设立四川虹云新一代信息技术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虹云基金”或“基金”)。虹云基金于2015年10月19日成立,存续期为8年,具体为2015年10月19日至2023年10月18日。该基金主要投资领域为围绕智能终端价值提升的基础软硬件、新型智能终端、云计算及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上述情况详见公司于2013年8月22日、2015年8月12日及2020年10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13-032号)、《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虹云创投基金项目的进展公告》(临2015-038号)及《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基金资金分配款的公告》(临2020-055号)。

2023年9月7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四川虹云新一代信息技术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延期的议案》,会议同意虹云基金将存续期延长1年(具体到期日以工商登记为准),累计存续期为9年,如后续根据投资项目退出情况需要继续延期,在全体出资人同意前提下可继续延期1年,延期事项须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与其他合伙人签署《四川虹云新一代信息技术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修正案》(以下简称“《合伙协议》修正案”)。同日,虹云基金召开第十七次合伙人大会,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虹云基金存续期延长1年,累计存续期为9年,并对《四川虹云新一代信息技术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第十条进行修订。现将虹云基金延期情况公告如下(本公告中涉及的相关数据如无特殊说明,所指币种均为人民币)。

一、虹云基金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四川虹云新一代信息技术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基金管理人:四川虹云创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周耘

注册资本:2.5亿元人民币

合伙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天府新区兴隆街道湖畔路西段6号成都科学城天府菁蓉中心C区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

虹云基金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关联关系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四川虹云创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否	250	250	1%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	5,000	5,000	20%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	4,000	4,000	16%
四川长虹佳华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本公司下属公司	2,750	2,750	11%
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否	5,000	5,000	20%
四川产业振兴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否	5,000	5,000	20%
成都天府创新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否	3,000	3,000	12%
合计		-	25,000	25,000	100%

(二)基金运营情况

虹云基金设立后,已累计投资13个项目,累计投资金额22,273.95万元,其中:新一代信息技术项目13个,